

列為當年度稅課收入。」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基金分左列 2 類：一、普通基金：歲入之供一般用途者，為普通基金。二、特種基金：歲入之供特殊用途者，為特種基金。……(四)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者，為作業基金。……。」作業基金與普通基金分屬不同之基金個體，其資產、負債應分別獨立，不應混用。

三、地方建設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借款單位到期應償還之本息，不能償還或償還不足，且未依規定申請展期或不合展期規定，經函催仍未償還者，其已核貸未撥款部分應停止撥付及停止貸款 2 年；而借款契約對未償還之借款，地方政府部分由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扣還，其他機關（構）或學校部分則由保證銀行履行保證償還責任。歷年地方政府到期未償借款而由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扣還者，計有雲林縣政府、瑞芳鎮公所、斗南鎮公所、西螺鎮公所、名間鄉公所、水上鄉公所、溪口鄉公所、內埔鄉公所、長治鄉公所、東港鎮公所、鹽埔鄉公所、新埤鄉公所、滿州鄉公所等 13 個機關，均已扣還完畢；至其他機關（構）或學校由保證銀行履行保證償還責任者，迄未發生。

四、財政收支劃分法規定，地方政府對統籌稅款應分得部分，應列為當年度稅課收入，且應優先挹注人事費及一般經常性支出；財政部僅係分配稅款之機關，無權置喙地方政府之施政優先順序，扣還中央統籌分配稅款予地方建設基金，恐干擾地方政府之施政。

五、另該基金雖受財政部管轄，惟其類屬作業基金，基於基金個體獨立原則，資產、負債與普通基金係各自獨立；準此，該基金對地方政府之借款係特種基金之資產，若欲保全資產，則應強化貸放作業之事前審核及事後稽查，暨後續之催收作業，而非僅於契約訂定扣還中央統籌分配稅款之方式，藉由公權力保全資產。

（二十八）本院丁委員守中，針對「頂新偽劣油」一審宣判無罪，認為法官判決結果悖離「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立法精神，缺乏受害者同理心、違背社會期待又忽略社會觀感與受害者權益，本席要求檢方本於職責應立即提起上訴、嚴懲不法、伸張正義，莫讓黑心偽劣廠商敗壞台灣美食之名，並呼籲檢調機關立即介入調查該案審判期間有否瀆職或涉及不法之疑慮？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

- 一、備受矚目的頂新劣油案經過一年多的審理，求刑三十年的前頂新董事長魏應充及其他五名被告通通無罪，法官此一判決違背社會期待又忽略社會觀感與受害者權益，且嚴重悖離「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立法精神。
- 二、法官以檢方未能舉證證明頂新進口的油脂是劣油，因此指控頂新詐欺、偽造文書及違反食安法等罪皆不成立。然食安法將食品與飼料分流即表示食安法並不只規範食品成品，其立

法也重視源頭管理，將原料、製程及成品皆納入規範，不合規定的原料即不能進入食品加工鍊。以食安法第 49 條而言，食品或食品添加物有攙偽或假冒情形者處即可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無須另行檢驗是否有其它有害結果，頂新向大幸福買飼料油卻以食用油報關進口，精煉後再以食用油販售，此等即已有明顯假冒及詐欺的行為，違法行為昭然若揭，本席要求檢方本於職責應立即提起上訴、嚴懲不法、伸張正義，莫讓黑心偽劣廠商敗壞台灣美食之名，並呼籲檢調機關立即介入調查該案審判期間有否瀆職或涉及不法之疑慮？

（二十九）本院江委員啟臣，針對我國大專院校因少子化衝擊，近年以遇缺不補之方式調整人事，導致高等教育體系欠缺新血加入，衝擊大學嚴重動能；爰要求行政院應立即提出因應方案，專案培育有志於高教研究之青年學者，避免國家人才外流乙事，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台灣出生率低靡，每逢虎年就特別明顯，1998 年 27.8 萬個虎寶寶出生，人數較前一年驟減 5.4 萬，這批「虎寶寶」在 2004 年先衝擊到小學，2010 年國中招生數遽減，2013 年輪到高中接招，明年這波浪潮衝向大專院校，被視為大學的「虎年大限」（105 大限）。教育部預估，明年大一新生來源少 3 萬人，足夠讓 30 所大學招不到任何學生。對此波少子化之衝擊，不論公私立大學，普遍皆採取遇缺不補的方式因應，導致大學專任教師愈來愈老化，平均每四人就有一人年齡逾 55 歲，教師老化現象，國立大學比私立大學明顯。若再加上十年內有 1.2 萬名教授會陸續退休，我國高等教育體系，將可能因為沒有新血加入而崩壞，對大學創新研究動能產生衝擊。
- 二、進一步來說，青年學者在國內沒有高教的教學研究空間，有的可能前往高中職任教，有的可能被其他國家挖角，不論何者，皆是我國人才的一大損失。爰此，要求行政院應儘速提出我國青年學者培育養成計畫，全面提升博士生研究之質量，協助專注於高教研究之路，為國家貢獻所學，不再面臨空有頭銜，但畢業即失業，無處可去之窘境。

（三十）本院江委員啟臣，針對校園安全管理鬆散，容易造成外人入侵，影響學生安全乙事，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根據「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統計分析報告」資料顯示，近五年共發生二百一十四起外人入侵校園騷擾師生事件，尤以發生在國小校園最為嚴重達七十六件，校園安全管理的確有人力不足以到達的死角。
- 二、在教育部的調查中，校園門禁管理鬆散，有的學校甚至沒有警衛室；廁所位處偏僻，在一